

什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什邡市卫生健康局
关于 2024 年下半年什邡市人民医院医共体和
中医医院医共体公开考核招聘优秀人才的公告

根据四川省人社厅、四川省卫健委《关于医疗卫生事业单位考核招聘急需紧缺专业技术人员的通知》等文件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什邡市人民医院医共体和中医医院医共体面向社会公开考核招聘 25 名优秀人才（以下简称考核招聘），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开考核招聘的原则

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采取公开报名、直接考核、择优聘用的方式进行。

二、招聘对象及范围

面向全国招聘符合岗位条件要求的在职、非在职人员。

三、考核招聘的岗位、名额

考核招聘的岗位 25 名，具体招聘岗位详见《什邡市人民医院医共体 2024 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优秀人才岗位表》（附件 1）和《什邡市中医医院医共体 2024 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优秀人才岗位表》（附件 2）。除特别规定外，岗位表中，对学历、从业资格、专技资格等涉及层级的条件，考生为同类该层级及以上的均符合该条件，岗位所要求的专业参考教育部网站专业目录。

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须用资格证书来符合，类别、专业或范围即可用此资格证书和执业证书来符合。对学历（学位）、医师证书条件，同类的该学历（学位）层级、执业资格证书和专业技术资格级别及以上均符合要求。

四、公开考核招聘人员的基本条件

（一）本次公开考核招聘的人员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政治思想素质好，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具有拟聘岗位要求的专业技术水平及工作能力，符合所报考岗位的全部资格条件，学历、学位国家认可，各项材料均须在报名时提交；

3.年龄不超过《什邡市人民医院医共体 2024 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优秀人才岗位表》（附件 1）和《什邡市中医医院医共体 2024 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优秀人才岗位表》（附件 2）中岗位条件最大年龄，年龄计算截止时间为报名之日；

4.身体健康，体检合格，具有正常履行招聘岗位职责的身体条件；

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全过程，任何环节发现报考人员不符合招聘条件，都将取消报考者的报考、聘用资格，责任由报考者自负。

（二）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名：

1.曾受过各类刑事处罚或被开除公职、学籍的；

- 2.有违法、违纪行为正在接受审查的；
- 3.尚未解除党纪、政纪处分的；
- 4.在人事考试中违纪处于禁考期的；
- 5.尚在服务期内的公务员、参公人员；
- 6.按照有关规定，定向招录（聘）人员未满服务年限或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
- 7.机关事业单位的在编在册人员未经单位同意的；
- 8.自考察之日起按照《关于加快推进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监督、警示和惩戒机制建设的意见》规定，由人民法院通过司法程序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 9.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其它不能报考事业单位的情形。

五、公开考核招聘的岗位、名额及要求

本公告在什邡市人民政府网站（www.shifang.gov.cn）发布，在德阳人事考试网（<https://www.dykszx.com>）转载，其他相关公告，如补充公告、公示等信息均在什邡市人民政府网站（www.shifang.gov.cn）发布。本次面向社会公开考核招聘名额为25名，具体招聘岗位及条件详见《什邡市人民医院医共体2024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优秀人才岗位表》（附件1）和《什邡市中医医院医共体2024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优秀人才岗位表》（附件2）。

六、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报名

1.报名时间：2024年11月6日至11月8日（9:00-12:00，14:30-17:30）。

2.报名方式：采取现场报名方式进行。现场报名地点：什邡市市卫生健康局一楼人事与科教股。地址：什邡市兴盛街144号，联系电话：0838-8200873。

3.报名要求：应聘者应认真阅读本公告，根据自身条件选择符合要求的岗位，每人仅限填报一个单位的一个岗位。报考人员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必须真实完整，如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虚假材料，一律取消聘用资格，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报考者本人承担。

（二）报名所需材料

1.《报名登记表》1份（附件3），近期免冠彩色1寸证照2张；

2.有效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1份；

3.岗位要求的学历证（含学信网下载的学籍证明，其中应届考生提交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往届考生提交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学位证的原件和复印件各1份（其中：港澳学习、国外留学归来人员报考的，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如留学期间所学专业名称与报考岗位的国内专业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省级教育部门或相关高校科研机构对其留学所学专业的第三方认证，认定与招聘专业为相同专业的可视为专业资格条件合格）；

4.岗位要求的其他证书材料原件及复印件；

5.已就业保证书（附件4）或未就业保证书（附件5）原件。

（三）资格审查

招聘单位根据本公告规定的基本条件对应聘者进行资格初审，初审合格后由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进行复审。复审合格人员进入考核面试环节。

七、考核

（一）同一岗位资格审查合格考生人数与招聘名额达到（或超过）10:1的岗位先行笔试，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以考生人数与招聘名额3:1比例确定进入面试人员。笔试成绩不纳入最终总成绩。未达到3:1比例的岗位，经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批准后，可降低开考比例，该岗位资格审查合格考生直接进入面试。

（二）面试总分100分，成绩最低合格分数线70分（含70分），成绩未达到最低合格分数线的，不能进入后续招聘环节。若面试成绩相同，由考核聘用领导小组现场组织专家组出题进行加试，以最终加试成绩确定拟聘人员。

（三）考试（含笔试、面试）时间、地点将在什邡市人民政府网站（www.shifang.gov.cn）通知，请考生随时关注。

（四）成绩排名与查询。面试结束后，根据招聘计划，各岗位按最终面试分数从高到低排名，等额确定正取体检人员，并在什邡市人民政府网站（www.shifang.gov.cn）进行公示。

八、体检、考察及聘前公示

（一）体检

依考核成绩排名按 1:1 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的对象，体检由当地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或招聘单位主管部门组织。进入体检人员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按要求准时到达集合地点，集中到二甲及以上综合性医院参加体检，未按要求参加体检并完成全部项目检查的，视为自动放弃。体检的项目和标准参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家卫生计生委、国家公务员局《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发〔2016〕140 号）等执行，国家和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孕妇产后满 40 日即告知招聘单位，安排胸片或相关补检；对非当日、非当场复检的体检项目结论存疑的，可安排一次复检，复检只检查对体检结论有影响的项目；体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

（二）考察与公示

由用人单位组织对体检合格人员进行考察，考察主要是了解应聘者的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工作态度、法纪观念等方面的情况。

对考察合格的拟聘人员，在什邡市人民政府网站（www.shifang.gov.cn）进行为期 7 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期间，接受社会举报，举报者应以真实姓名实事求是地反映问题，并提供必要的调查线索。凡以匿名或其他方式反映的问题不予受理。在公示期间反映有问题并查证属实、不符合应聘资格条件的，取消该拟聘人员的拟聘资格。取消拟聘人员资格或公示后因本人原

因自愿放弃出现的空额可按照考试总成绩排名顺序递补，依次等额递补不超过1次。

九、资格终审与聘用

公示无异议人员，或者虽有异议但经核查证明符合聘用资格条件的人员，进入资格终审环节。资格终审通过后，用人单位通知拟聘用人员在规定时间内到单位报到，签订事业单位人事聘用合同，实行事业单位聘用制管理，未在规定时间内到单位报到的，视为放弃。

十、工作纪律及注意事项

(一) 实行回避制度

凡与聘用单位负责人有夫妻关系、直系血亲关系、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及近姻亲关系的人员，不得聘用与该单位负责人有直接上下级领导关系的岗位，也不得聘用从事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审计和财务工作的岗位。

(二) 严肃工作纪律，狠抓考风考纪

为保证公开考核招聘的公开、公平、公正，对违反人事纪律的，对弄虚作假和违反考试规定的，严格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三) 服务期限

本次直接面向社会公开考核招聘人员，应自本人与单位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生效之日起，在招聘单位服务期限不低于《什邡市人民医院医共体 2024 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优秀人才岗位表》（附件 1）和《什邡市中医医院医共体 2024 年下半年公开考

核招聘优秀人才岗位表》（附件 2）中岗位条件中规定的服务年限，并服从组织安排。

- 附件：1.什邡市人民医院医共体 2024 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
优秀人才岗位表
- 2.什邡市中医医院医共体 2024 年下半年公开考核招聘
优秀人才岗位表
- 3.报名登记表
- 4.已就业保证书
- 5.未就业保证书

什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什邡市卫生健康局

2024 年 10 月 23 日